

# 领 导 讲 话

—



# 史大桢在全国电力工业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96年10月7日)

同志们：

全国电力环保工作会议今天开幕了，这是电力事业发展的一次重要会议。这次会议的中心议题是贯彻第四次全国环境保护会议精神，总结“八五”电力工业环境保护工作，部署“九五”工作。首先我代表部党组，向全国电力战线辛勤从事环境保护工作的同志们表示亲切的问候。部党组对这次会议非常重视，查克明副部长将要作工作报告。下面，我讲3个问题。

## 一、电力工业环境保护的形势和任务

环境保护是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国务院于7月15~17日在北京召开了第四次全国环境保护会议。党中央、国务院对第四次全国环境保护会议极为重视，江泽民总书记听取了会议情况的汇报，举行了省、部级领导参加的座谈会，并发表了重要讲话。李鹏总理亲自到会作了重要报告，全面阐明了我国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贯彻执行环境保护的基本国策，重申了我国坚定不移地落实环境保护方针、政策和各项措施的决心。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电力工业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在国家各有关部门和各级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经过电力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的艰苦努力，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到1995年底全国电力装机容量达到2.17亿kW，居世界第3位，发电量10069亿kWh，居世界第2位。

在电力工业迅速发展的同时，电力环境保护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几年来，电力工业始终坚持了开发与节约并重的方针，注意保护环境，依靠科技进步，加大电力工业技术改造力度，加快电能结构调整，合理配置资源，提高能源利用率，使电力工业与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地发展。

——在电力发展规划的制定上充分体现了有利于环境保护的原则。努力改善电源结构，优先发展水电，积极发展新能源，核电实现了零的突破；新建火电厂大多采用了单机容量30万kW以上的高参数、高效率、低污染的机组；积极发展坑口电站，变输煤为输煤输电并举；支持鼓励发展热电联产。

——电力建设项目依法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大、中型水电站建设采取了保护环境的工程措施；火电厂采用了先进、实用、高效的污染治理设施。

——环境保护纳入了电力生产的全过程管理。努力降低煤耗，加大了污染治理力度。“八五”期间对150多台能耗高、污染严重的中小机组进行了“以大代小”的更新改造。

——污染治理取得了明显成效。1995年，网内直属电厂的平均除尘效率达到了95.6%，火电厂烟尘排放总量得到了控制；解决了灰渣排入江河污染水体环境的历史遗留问题；年灰

渣综合利用量达到了 4145 万 t，综合利用率为 41.7%；废水排放达标率达到了 80%，回收利用量为 4.9 亿 t；控制二氧化硫示范工程的建设取得了进展。

在电力工业快速发展的条件下，电力环境保护取得这样的成绩，证明我们实施的电力发展战略和采取的有利于环境保护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和措施是完全正确的。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应清醒地看到，电力工业环境保护还存在一些问题：

——认识上有差距。还没有真正从“基本国策”的高度来认识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性。当经济利益和环境保护发生矛盾时，首先考虑经济利益的现象还十分普遍。部分企业领导还存在着只顾眼前、不计长远，只顾局部、不顾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短期行为。

——一些老电厂由于历史的原因，环境保护仍有欠帐。根据最近统计，仍有 316 台中小机组烟尘超标排放，113 个电厂废水超标排放。

——二氧化硫排放量几乎随电厂燃煤量的增加而增加，特别是酸雨问题突出和二氧化硫排放集中的城市和地区已成为电力发展的制约因素。

——电力环境保护机构和队伍存在削弱的趋势。

最近，国务院批复同意实施的《国家环境保护“九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中明确提出：到 2000 年，力争使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加剧的趋势得到基本控制，部分城市和环境地区的环境质量有所改善。要求电力工业到 2000 年烟尘全部达标排放，烟尘排放总量控制在 380 万 t；废水排放全部达标；灰渣综合利用量达到 6000 万 t；投入运行和在建的拥有脱硫设备的发电总容量达到 1000 万 kW；水电站建设要切实减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这是电力工业环境保护工作的奋斗目标，也是电力工业发展目标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我们肩负着加快发展电力、缓解供用电紧张局面和保护环境的双重任务。只要我们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的各项方针、政策，切实落实各项措施，我们相信随着电力工业的不断发展和增长方式的转变，随着可持续发展战略的不断实施，经过大家的努力，电力工业“九五”环境保护工作目标是可以实现的。

## 二、转变观念，提高认识，协调发展

江泽民总书记指出：“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必须把贯彻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始终作为一件大事来抓。经济的发展，必须与人口、环境、资源统筹考虑，不仅要安排好当前的发展，还要为子孙后代着想，为未来的发展创造更好的条件，决不能走浪费资源，走先污染后治理的路子，更不能吃祖宗饭、断子孙路”。李鹏总理在第四次全国环境保护会议中指出：“我们把环境保护定为一项基本国策，就是因为它关系我国经济能否持续发展，关系人民生活质量能否不断提高，关系中华民族子孙后代的生存、繁衍”。为了实现电力与环境的协调发展，首先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江泽民总书记和李鹏总理的重要讲话。必须转变观念，提高认识，把各级领导对环境保护重要性的认识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统一到实施可持续发展的战略上来。只有真正解决了认识问题，真正从思想上重视了，才能自觉地贯彻执行环境保护这项基本国策，下气力解决当前面临的环境问题和为未来的电力发展创造条件。当前，我们要特别注意提高以下 3 个方面的认识：

1. 对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的认识。电力工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电力是清洁高效的二次能源，为了满足国民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对电力的需求，必须加快发展。但是电力的发展应该而且必须是可持续的。资源和环境是电力可持续发展的基本条件。由于我国人口众多 人均资源相对短缺 生态环境脆弱 环境容量有限 所以加快电力发展必须努力实

现能源的合理开发，合理利用和优化配置，而决不能以浪费资源和牺牲环境为代价。

2. 对环境保护就是保护人类生存条件的认识。环境与资源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基础。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民群众对生活环境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我们发展电力的最终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国民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需要。同样搞好环境保护也是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所必需的，环境质量是生活质量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如果电力发展了，但污染物的排放没有得到有效的控制，污染物的排放严重污染周围的大气和水体环境，这绝不是人民群众所希望的，也不是我们发展电力的真正目的。所以必须把环境保护放到电力建设和生产同等重要的位置。在发展电力的同时，必须搞好环境保护。

3. 对服从全局利益和长远利益的认识。环境保护是两个基本国策之一，必须像抓计划生育一样抓环境保护。环境效益是全社会的效益，必须从全局出发，正确处理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关系。电力企业是自主经营的企业，必须坚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但电力企业从事的是具有公益属性的事业，本身就有对社会做贡献的责任和义务。我国一次能源资源的特点决定了电源构成中煤电占 75% 以上，在煤炭转化成电能的过程中带来了不可忽视的环境问题。电力燃煤占全国燃煤总量的 1/3，污染物的排放量比较大。所以，搞好电力环境保护关系着全国环境质量能否改善，关系着全国环境保护目标能否实现。我们不仅要安排好当前的电力发展，也要为子孙后代着想，决不能走先污染后治理的电力发展的路子。要坚决反对那种只顾眼前利益，而牺牲长远利益的短期行为。坚决反对把保护环境与发展电力割裂，甚至对立起来的做法。

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是一场深刻的社会变革，保护环境是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关键。为了实施电力工业的可持续发展，做到电力发展与环境保护相协调，我们要努力做好以下工作：

1. 把环境保护切实纳入电力发展规划。电力规划必须将环境保护作为重要的内容，电源布局 and 电源点的选择要充分考虑环境的承受能力。要认真研究和争取开发水电的政策，切实加快水电的发展。沿海经济发达地区要从实际出发，加强电源结构的调整。要坚决做好“西电东送”、“北电南送”的工程。在规划、计划和电力调度、政策上要认真对待，各方面要统一认识，加强协调。各级规划、计划部门要严格限制凝汽式小机组的建设，把好项目立项审批关。

2. 加强建设过程中的环境保护管理。“九五”期间所有新建、扩建、改建和“以大代小”技术改造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各级评价、设计、设备采购、施工安装、审查验收部门要对各自的职责负责。必须保证电力建设项目一投产所有污染物排放能够达到国家和地方的要求。达不到要求的，要依法追究有关部门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基建达标投产时要严格对“三同时”把好关，不符合“三同时”要求的不能报投产，生产部门可以不接受移交。

3. 加强生产过程中的环境保护管理。要结合电力工业的实际，把污染防治作为环保工作的重点，要逐步提高污染防治的水平。从过去电力生产的末端治理，转到源头和生产全过程的控制，严把燃煤质量关；要把分散治理和集中治理结合起来；把浓度控制和总量控制结合起来。根据国务院要在 3 年之内治理达标的决定，各网省局要制定切实可行的治理计划和技术改造方案，落实资金，抓紧实施。必须保证 3 年内电力企业所有污染物达标排放。企业达标、创一流，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考核指标和内容，实行环保“一票否决”制。凡环保工作

和指标达不到要求的，企业不能达标、评一流，也不能评为先进。

4. 积极筹措资金，增加环保投入。环境保护必须要有一定投入，我们各级领导和企业应该懂得，防治污染这个钱迟早要花，晚花不如早花，等到污染严重了，再去治理，花费更多。“九五”期间是电力建设的重要时期，百业待兴，资金紧缺，而环境治理的任务又很重，这是一个矛盾，这就要求各级领导统筹考虑，综合决策，使有限的资金发挥出更大的效益。

要逐步提高电力建设资金中用于环保的资金比例，保证重点治理项目的资金。一是要提高基本建设项目中用于“三同时”的资金比例。二是要提高技术改造资金中用于污染防治的比例。三是要积极争取地方政府用于电力环保的投入，特别是要积极争取排污返还的费用。四是要继续争取国外优惠贷款用于电力工业的环境保护。

5. 进一步提高执法自觉性，建立保护环境的自我约束机制。改革开放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已经颁布和修订了一系列环保法律、法规，国务院也制定了一系列的行政法规。加强环保法制建设和提高行政执法力度是实现环保工作目标的基本保证。电力部根据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标准，也制定和颁布了一系列的行业环境保护规定，目的是促使电力企业在创经济效益的过程中，能把环境保护做为一项重要的工作来抓，电力企业要建立自我约束机制，自觉地执法，切实担负起保护环境的社会责任。

执法，首先要学法，环境保护及与环境保护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很多，各级领导要带头学习至少《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几个大的法律要学透、弄懂。不懂法，就谈不上自觉执行，违法了也不知道。市场经济是法制经济，因此，我们要求对现有的一些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组织干部学好，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带头学好，用法律来推动我们的电力环保工作。

### 三、加强领导，充实环保队伍，提高职工参与意识

江泽民总书记指出“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环境保护问题摆上重要的议事日程，每年要听取环保工作的汇报，及时研究和解决出现的问题，这要成为一项制度。”我们必须深刻领会和认真贯彻江总书记的指示，把环境保护问题摆上各级党政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对电力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

各单位一把手必须对电力环境保护工作全面负责，要亲自过问重大的环境保护问题。领导班子中必须保证有专人负责电力环境保护工作，全面协调各个方面的关系，定期召开会议，及时研究和解决出现的问题，确保环境保护的基本国策落到实处。各级领导要关心和支持环保工作，今后衡量各级领导干部的政绩，必须包括电力环境保护工作方面的内容。

必须加强环境保护机构的建设，各级企业应设立负责环境保护工作的职能部门，实行归口管理和分工负责的管理体制。环境保护工作是综合性和专业性较强的工作，人员素质要求高，要将具有较高政治觉悟，能吃苦，懂专业的高素质人员充实到环保工作队伍中。环保职能部门要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人员的政治水平和工作水平，以适应新形势对电力环保工作的要求。

要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全体职工参与意识。保持和建设清洁和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是广大群众切身利益的所在，职工的关心与参与是做好环保工作的基础。

同志们，发展电力和保护环境是永恒的主题，让我们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沿着可持续发展的道路，为缓解全国用电紧张局面和保护环境而努力奋斗。

## 坚决贯彻国务院环境保护会议精神， 为实现“九五”电力工业环境保护 目标而奋斗（摘要）

——查克明在全国电力工业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96年10月7日）

### 一、“八五”电力工业环境保护工作的回顾

#### （一）“八五”电力工业污染治理取得明显成效

“八五”是电力工业迅速发展的时期，到1995年底电力装机容量达到了2.17亿kW，年发电量10069亿kWh，其中火电占73%左右。电力部门担负起加快电力发展和保护环境的双重任务。经过5年的努力，较好地完成了“八五”环保计划确定的治理任务。对此，第四次全国环保会议给予了肯定。

**烟尘治理：**烟尘排放总量得到了控制。1995年网内直属6000kW及以上火电厂装机容量11625万kW，烟尘排放量395万t，与1991年相比，装机容量增加了38.7%，而烟尘排放量仅增加了8.8%，平均除尘效率已达到95.6%。

**二氧化硫治理：**抓煤质管理使燃煤电厂煤的含硫量逐年有所降低。1991年全国电煤平均含硫1.17%，1995年含1.09%，虽然只降低了0.08个百分点，但使网内直属燃煤电厂二氧化硫排放量减少约50万t/年。华能珞璜电厂引进的2台36万kW机组脱硫装置投入了运行；我国自行研究开发的白马电厂旋转喷雾干法脱硫试验装置经过国家鉴定并移交生产；内江电厂引进的我国第一台10万kW循环流化床投入运行。电力部门与日本合作的3个火电厂脱硫示范工程取得了进展；由德国政府提供软贷款的3个火电厂脱硫可行性研究已经完成。到1995年底，投产运行、在建及开展脱硫可研的机组容量约600万kW，标志着我国火电厂脱硫已开始起步。

**灰渣治理与综合利用：**1995年底火电厂停止了向江河排灰。1995年网内直属火电厂灰渣综合利用量4145万t，利用率42%。5年累计综合利用1.7亿t。

**废水治理：**工业废水达标率1991年为65.6%，1995年为80%。1991年冲灰渣水回收利用率为17%，1995年为28%，年均递增4400万t。

#### （二）“八五”的基本体会

我们所取得的成绩是在党中央、国务院正确领导下，在国家有关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支持下，经过电力企业广大干部职工辛勤劳动，艰苦努力取得的。我们的体会是：

##### 1. 加强领导，是做好环境保护工作的关键

电力部组建后成立了环境保护领导小组，认真学习国家的环保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发展电力面临的环境问题和解决的对策。各网、省电力公司也相继调整了环保领导机构，加强了对环保工作的领导，各级领导的环境意识有了一定的提高。1992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

大会以后，党中央、国务院批准了《中国环境与发展十大对策》，国务院颁布了《中国 21 世纪议程》，各级领导结合工作实际学习文件、法律、法规，提高了对环保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加了治理污染的紧迫感和责任感。一些领导同志出国考察访问，感受很深的的一个方面就是环境保护。我国与发达国家整体经济水平相差很多，有不可比的条件，但普遍感到应在现有条件下努力提高电力企业控制污染和管理水平。例如山西电力局连续 5 年荣获山西省政府组织的各行业环保目标责任评比第 1 名。1995 年是国家限期解决火电厂向江河排灰的最后一年，史部长在去年年初的全电会议上提出了明确的要求，随后我又给有关电力局领导写了信，得到了积极响应。四川、广西、浙江、西北等电管局、电力局的领导亲自布署，克服困难，为实现年底停止向江河排灰作出了很大的努力。

2. 资源优化配置，调整电力结构，节能降耗，是控制污染物排放，实施电力与环保协调发展的正确选择

“八五”期间，电力工业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和进步，发电装机容量和发电量都保持了较高的增长速度。在电力规划中我们注意了资源合理开发和优化配置；从计划上注意了水电和火电关系；注意了多安排高参数、大容量机组和坑口电厂项目，实施输煤与输电并举的方针；注意了沿海地区加快核电发展；为调整电力结构做了大量工作。

新建火电厂坚持了“三同时”的规定，污染物排放达到了国家和地方的标准。同时，加大了现有电厂节能降耗的工作力度。在国家经贸委等综合部门的支持下，“八五”期间重点对 150 多台老机组进行了“以大代小”更新改造。到 1995 年底开工 690 万 kW，投产 226 万 kW。同时，对近 50 台 20 万 kW 火电机组进行了提高效率的技术改造，共增加出力 85 万 kW，使 20 万 kW 机组的等效可用系数提高了 6 个百分点。5 年供电煤耗下降了 15g/kWh，从而减少排放二氧化硫 35 万 t，烟尘 60 万 t，灰渣 400 万 t。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

3. 采用先进技术是提高控制污染水平的保证

“八五”期间火电厂污染治理取得进展，除了增加投入外，主要是先进的控制污染技术发挥了作用。新建、改建燃煤机组基本上都采用了高效电除尘器，一部分位于城市的老机组通过技术改造，用电除尘器代替了落后的旋风或水膜除尘器，我国电力工业已进入了电除尘器时代，有效地控制了烟尘排放量。部属科研院所开发的电除尘器微机控制系统，新型电源和烟尘浊度仪通过了部级鉴定，已在部分电厂得到应用，并开始推向市场。节水、重复利用废水，实现一水多用是一个系统工程。为了最大限度地减少废水外排量，提高废水的重复利用率，各局（公司）、厂从实际情况出发，结合技术改造，加大了废水治理力度。陡河电厂、徐州电厂、太原第二发电厂等为了实现水务系统的闭路循环，达到工业废水的“零”排放，与科研院所通力合作，进行了大量的试验研究，已成功地进入工业应用阶段。新、扩、改建火电机组大部分采用了浓相输灰技术，大大节约了冲灰水用量。位于缺水地区的 13 个新建电厂采用了干灰碾磨技术，从根本上避免了冲灰水对地下水和环境水体的污染。四川内江电厂安装了循环流化床锅炉，实现了控制氮氧化物和脱硫一体化。

4. 开展双达标，创一流活动是促进企业全面提高环保工作水平的重要举措

电力部组织的企业从“双达标”开始，开展包括减人增效、创先进技术经济指标、全厂计算机联网等一系列工作在内的“创一流”的活动，全面促进了电力企业管理的加强，文明生产的改善，效率和效益的提高。“双达标”活动把环境保护作为必备的考核条件，改变了

过去对环保的一般要求，确定了环保为硬指标，要求做到“一票否决”，因此，污染物排放达标普遍受到企业的重视，许多企业结合技术改造，治理污染，加强环保设备的运行管理、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扩大绿化面积，厂容厂貌发生了明显的变化，生产、生活区环境有了很大的改善。现在全国有 3 个电厂荣获了“创一流”称号，96 个火电厂获得了“双达标”企业称号。实践证明，“双达标”活动也是促进企业全面提高环保工作水平的重要举措。

#### 5. 建立健全行业环保法规体系是实施环境监督管理的基础

为了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国家环境立法进程加快。电力部根据国家制定的法律、法规，结合行业特点制定了一系列的环保规定。电规院、水规院制定了指导工程设计的各种环保技术规定和规范，各网、省电力公司根据行业和地方规定制定了相应的实施办法。这些具有电力行业特点的环保法规、规定构筑了以法加强行业内部的环境监督管理的基础，使各经环境管理做到了有章可循。

#### 二、环境保护形势和“九五”环保目标

虽然电力工业环境保护工作取得了较大进展，但我们应清醒地看到随着电力的发展，特别是燃煤电厂的大量建设，电力工业面临的环境保护形势是十分严峻的。

首先综观全国的环境形势。由于我国采取了正确的环境保护方针和一系列政策措施，在经济快速增长的条件下，环境质量基本避免了急剧恶化的局面，但随着我国经济增长、人口增加和城市化加快，全国环境形势仍十分严峻。以城市为中心的环境污染正在加剧并向农村蔓延，局部地区的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已成为当地经济发展的制约因素。江河湖库水域普遍受到不同程度的污染，工业发达的城镇水污染尤为突出。全国城市大气污染严重，“七五”期间酸雨污染还只在少数地区出现，现在已扩展到长江以南、青藏高原以东的大部分地区，并呈继续扩展趋势。工业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的问题也很突出。为了控制污染加剧的趋势，李鹏总理要求把工业污染防治作为环保工作的重点，其中要把治理由于燃烧煤炭所造成的污染放在突出位置。全国火电厂 1995 年燃用 4.3 亿 t 原煤，排放烟尘、二氧化硫、工业废水和灰渣约占全国工业企业排放量的 25%、30%、10% 和 20%。到 2000 年，火电厂燃煤量将达到 5.8 亿 t，污染物排放量还会增加，因此就总量控制而言，做好电力工业环境保护工作，对全国环境质量的改善具有十分重要意义。我们各级领导一定要从为人民谋幸福出发，转变观念，提高认识，正确处理好环保与发展、环保与效益、环保与生活质量的几个关系，把促进环保和电力协调发展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既然环保是基本国策，就要象抓计划生育那样，决不能吃子孙饭，断子孙路，这既是一个严肃的经济问题，又是一个严肃的政治问题，各网省电力公司的一把手必须认真抓好，各项目法人和基层企业法人代表必须认真抓好，坚决与党中央、国务院保持高度一致。

国务院要求，到 2000 年全国所有工业污染源排放污染物要达到国家或地方的环保标准。按这一目标，既要解决历史遗留下来的老电厂污染治理问题，又要控制电力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新的环境问题，环境保护工作的任务是非常非常艰巨的。据统计，目前有 109 个电厂的 316 台机组烟尘超标排放，超标排放烟尘 43 万 t，同时有近 1/3 运行的除尘器达不到设计指标或不能正常稳定运行。113 个电厂工业废水排放超标，主要是电厂灰水排放超标，特点是超标幅度小，但排放量大，治理难度大，成本高，需改造不合理的排水系统。向流域排放废水的电厂不仅要达标排放，同时也要实施总量控制，这对电厂的废水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

求。过去 5 年火电厂污染事故高居不下，平均每年发生的污染事故有 80 件，必须采取切实措施，控制污染事故的发生。“八五”期间火电厂二氧化硫排放基本处于失控状态，1995 年二氧化硫排放 630 万 t，到 2000 年预计将达到 950 万 t。根据新的《大气污染防治法》，国务院将划定酸雨控制区和二氧化硫污染控制区，在该区域内的火电厂将实施严于其他地区的二氧化硫排放标准。国家新颁发的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从明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新标准不仅排放量标准严了，同时又规定了浓度排放标准。这些规定和标准对火电厂采取控制二氧化硫的措施是个促进，必须下决心切实抓紧抓好。

加大污染控制力度的关键是要采用先进技术和增加投入。尽管目前有这样那样不少困难和问题，但我们要服从大局，坚决按照国务院的要求，各网省电力公司要统一领导、统一规划，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加快污染治理的步伐，实现国家确定的电力工业环境保护的目标。

“九五”电力工业环境保护目标是：

(1) 网省内直属火电厂烟尘排放总量控制在 1995 年水平。实现“增产不增烟尘排放量”燃煤电厂全部达标排放，全国平均除尘效率不低于 97.5%，现有机组的除尘设备坚决做到正常稳定运行。

(2) 完成 5 个火电厂脱硫示范工程的建设和运行经验的积累。位于国家划定的酸雨控制区和二氧化硫污染控制区的部分燃煤火电厂安装脱硫设施，到 2000 年投入运行和在建的脱硫设备对应的装机容量不少于 1000 万 kW，使二氧化硫的排放得到控制。

(3) 到 2000 年粉煤灰渣综合利用量达到 6000 万 t，加强灰场运行管理，防止二次污染，已满灰场必须全部复垦或种植。

(4) 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全部达标排放，冲灰渣水回用率不低于 50%。

(5) 采取工程措施保护生态环境，使水电建设符合国家的环保要求。

三、必须抓好的几项工作

要坚决贯彻“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环境保护方针，以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为中心，依靠科技进步，提高污染控制水平。坚持节能降耗，推行清洁生产与末端治理相结合；控制污染与资源综合利用相结合；增加投入与加强管理，充分发挥现有环保设施效益相结合；强化电力系统环境管理，全面加强环境保护工作，确保“九五”电力工业环境保护目标的实现，必须抓好以下工作。

#### 1. 坚持走电力与环境协调发展的道路

我国煤炭资源丰富，发展煤电是我国国情所决定的。目前，转化为电能的煤炭占全国年煤炭消耗量的 33% 左右，与发达国家相比差距很大，从提高能效和改善全国环境质量要求出发，应努力提高电能在能源消耗中的比重，减少低效率的燃烧方式是衡量一个国家技术经济水平的重要标志，也就是应将更多的煤炭用于发电，然后用电能去作功，使整个电气化水平上个新的台阶。另一方面，由于我国现有火电厂平均单机容量偏小，供电煤耗比发达国家多 70~80g/kWh，节能潜力很大。因此，发展电力必须把环境保护做为一项长期的战略任务。要把环境保护切实纳入电力发展规划，电源要考虑环境的承受能力，合理布局。长江三角洲和珠江三角洲地区经济发展速度快，是用电负荷中心，燃煤电厂很多，形成了大的电站群。由于二氧化硫排放比较集中，已成为控制区域酸雨的热点，有些地方已难以安排新的燃煤电厂。沿海经济发达地区要从实际出发加强电源结构的合理调整，适当发展核电及新能源。水力资源丰富的地区要积极争取政策的支持，加快水电开发。要坚决做好“西电东送”

和“北电南送”的工作，在规划、计划和电力调度上，政策上要认真对待，各方面要统一认识，加强协调，在实现增加电力供应的同时，促进能源资源的优化配置和合理开发，从根本上减少污染物的排放。积极建设坑口电厂，变输煤为输煤输电并举，减轻大城市环境的压力。发展煤电有利于提高我国一次能源转化为清洁电能的利用比重，但由于电站建设规模越来越大，污染物集中排放，因此必须采取有效的污染控制措施，使电力与环境协调发展。

#### 2. 继续实施有利于环境保护的政策和措施

努力提高发电效率，降低煤炭消耗，使电力按集约型方式增长。在保证生产用煤有可靠来源的情况下，要尽可能采购优质煤炭，从源头上控制污染物的产生量，减轻末端治理的压力。新建机组一般都要采用单机容量在 30 万 kW 及以上的高参数、高效率机组，坚决实施限制小凝汽机组发展的产业政策。各供电和调度部门要在并网协议和售电协议上认真把好关，对违反国家电力产业政策的坚决反对，对不执行产业政策，从中得利的电业单位要通报批评和处罚。加快对现有煤耗高、污染重的中小火电机组“以大代小”的更新改造，彻底改变老电厂污染环境的形象。支持热电联产，但坚决反对以供热为名，以凝汽式运行为实的错误做法，否则就不予进入电网运行，真正为城市实行集中供热和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创造条件。实行移地“以大代小”的更新改造项目，在新机组投入运行后，替代的老机组要报废拆除，确因调峰需要，暂时不能拆除的，也要通过技术改造达标排放并报地方政府批准。

#### 3. 以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为中心，实行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各级电力企业领导和电力项目法人代表要进一步增强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自觉性，在抓生产建设的同时，建立依法保护环境的自我约束机制。到 2000 年，全国火电厂和其他电力行业的工业企业污染物排放要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标准；在实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城市和地区，污染物排放还要达到地方政府提出的指标。要根据这一目标，制定污染治理计划，落实措施，对所属企业和本企业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标准及指标负责。按法律规定地方政府对当地环境质量负责。因此，省、市长与各局（公司）和企业负责人签订的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确定的环境保护任务一定要认真落实，抓出成效。各网省电力公司的一把手也要与直属电力企业的一把手签订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并把实施效果向职代会报告，接受广大群众监督。监察审计部门要及时监督和审计，把基本国策落到实处。要把环境保护工作作为考核企业领导业绩的重要内容。

#### 4. 坚持“三同时”严格控制新污染

“九五”期间所有新建、扩建、改建电力建设项目和“以大代小”技术改造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基建达标投产移交时，要严格对“三同时”把好关。所有新开工建设项目的环保要求都要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不符合“三同时”要求的不准开工，不准移交，不准投运。

要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程序。上报的建设项目建议书必须附省级环保部门同意立项的文件；上报的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附国家环保局的批复文件。

承担环境影响评价的单位必须对评价结论负责；工程设计单位必须对环保设施设计质量负责；施工安装单位必须对环保设施的施工安装质量负责；生产运行单位必须对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负责。如建设项目投产后，环保设施运转达不到设计指标，要追究责任单位的法律和经济责任，造成的环保罚款由责任单位承担。

### 5. 突出重点，加快治理老污染

解决烟尘和工业废水超标排放是电力行业现有电厂污染治理的重点。根据国务院要在 3 年之内完成治理达标的决定，各企业要制定切实的治理计划和技术改造方案，坚决实施。

电厂废水达标治理必须考虑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废水治理要充分体现节水、重复利用废水、一水多用的原则，最大限度地减少废水外排量。扩建项目的废水治理工程要与现有机组的废水治理一并研究，优化整体方案。

随着电力的发展，灰渣的处置和利用也是不容忽视的问题。到 2000 年灰渣年产生量预计将达到 1.5 亿 t 左右，这是一个惊人的数字。为了减轻对环境的压力和促进灰渣资源化，首先要立足于用，但还将有大量的灰渣要排入灰场，要做到无害化处置，必须加强管理。目前，电厂厂容厂貌通过达标活动发生了很大变化，但有的电厂却不注意抓灰场的管理，防扬尘措施水平很低，一遇刮风，二次扬尘污染严重，附近的居民反映强烈，有的甚至影响工农关系和社会安定，因此，要加强灰场周围的绿化和防扬尘措施，已满灰场要复垦造林，使灰场附近的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1995 年解决了火电厂向江河排放灰渣的问题，但也要看到火电厂仍有向江河排灰的隐患，要采取切实措施，加强输灰系统的运行维护，提高设备的可靠性，防止火电厂再度出现向江河排灰的问题。

### 6. 依靠政策和科技，进一步提高粉煤灰综合利用量

开展资源综合利用是我国一项重大的技术经济政策，最近，国务院批转了国家经贸委、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开展资源综合利用的意见》，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资源综合利用工作，坚持“因地制宜、鼓励利用、多种途径、讲求实效、重点突破、逐步推广”的方针。遵循资源综合利用与企业发展相结合，与污染防治相结合，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社会效益相统一的原则，积极推动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工作。电厂粉煤灰综合利用是国家资源综合利用的突破口，是资源综合利用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根据国务院的要求，搞好粉煤灰综合利用工作。根据国家的总体要求，到 2000 年粉煤灰综合利用量要达到 6000 万 t。一方面要依靠政策，用足、用好现有的粉煤灰综合利用优惠政策，进一步提高粉煤灰综合利用量。另一方面要抓好几项工作。首先必须严格执行粉煤灰综合利用“三同时”制度。新建、扩建、改建电厂项目凡有粉煤灰综合利用条件的，设计上要做到干灰干排、粗细灰分排和灰渣分排；做到灰场的灰能取出来，要配备必要的挖灰、装灰机具和车辆。粉煤灰综合利用有没有条件，必须在初步设计前进行充分的论证，应对粉煤灰综合利用进行专题可研报告，这方面的工作需要加强。第二，我们要为用灰单位创造条件，对于吃灰量大，并能保证长期、稳定吃灰的，电厂可给予适当的补助。第三，要抓住国家加快公路建设的有利时机，积极推动粉煤灰用于筑路。第四，加快粉煤灰分选开发的力度，提高粉煤灰的使用价值。

### 7. 水电开发要十分重视生态环境的保护

开发水电，特别是流域阶梯电站的建设，要把保护生态环境纳入开发规划，要采取措施保护受工程影响的珍稀、濒危、特有的陆生植物和水生生物。水电施工期的废水要经沉淀处理；施工弃渣要严格管理，防止局部水土流失，影响河道行洪。工程竣工后，要加强厂区和坝址附近的绿化，改善生态环境。

### 8. 积极筹集资金，切实增加环境保护的投入

加快污染治理必须切实增加投入。建设项目要努力降低工程造价，但必须保证环保设施

所需的资金；现有电厂要结合技术改造治理污染，因全部老厂都不是独立法人，都属于省电力公司统一核算。所以各网省电力公司应统一规划、统一安排，保证环保资金的投入。各网省电力公司要每年做好资金统一使用计划，与计划部门的投入产出计划相配套，哪些用于电网建设、哪些用于电源资本金、哪些用于大修、更改环保、哪些用于集体福利、哪些用于三年，哪些用于支持施工企业……。要统一安排资金，保证 3 年内环保达标要求。需要资金较多的污染治理项目可争取优惠专项贷款。国家将实行“排污费高于污染治理成本”的排污收费办法，火电厂排污量大，将成为排污缴费多的企业，要争取地方政府的支持返还排污费用于治理污染。同时电力部将积极争取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提供的环保中长期优惠贷款，安排一批重点污染治理项目。

#### 9. 健全规章制度，深化环境监督管理

要认真学习 and 贯彻执行国家、行业和地方颁布的法规、规定，加强企业内部的环境监督管理，支持和配合环保部门的执法监督。要根据新的要求及时补充和修订本公司和企业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使环境管理工作做到科学化、制度化。电力部将对各网、省公司和归口管理单位实施年度环境保护工作考核的制度，主要考核污染物达标排放和环保设施运转率。今后，凡污染物排放达不到国家或地方规定标准的企业不能授予“部达标企业”或“创一流企业”的称号；已授予称号的，因管理不善致使环保设施不能稳定正常运转的要予以撤消。

#### 10. 加快污染治理技术开发，推进环保产业化

污染控制技术是电力与环境协调发展的重要支撑条件，因此技术开发不仅要立足于近期的需要，也必须着眼于未来的发展。要加快开发实用的废水资源化和灰渣资源化的技术和推广应用，加快开发适合国情的火电厂脱硫技术。为了提高脱硫技术起点，坚持技贸结合，引进关键技术，同时加强脱硫示范工程的消化吸收，逐步形成为电力企业所有和有竞争力的技术。要抓住当前有利时机积极推进脱硫产业化，为了避免重复投资引进同种技术和低水平，要促进企业间的合作与联合，加快形成经济规模的脱硫产业，为电力发展服务并参与市场竞争。在互惠互利的原则下，也可与国外公司合作，加快脱硫产业发展的步伐。

同时也要重视环境保护宏观软科学的研究，开展全国及地区电力发展布局与环境容量的研究，积极参与国家、地方组织的酸雨成因、分布及控制对策的研究，为制定电力发展规划和努力实现电源的合理布局提供科学依据。

#### 11. 加强环保专业队伍建设，加强宣传教育，提高电业职工的环境意识

为了适应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需要，要加强环保专业队伍的建设，各网省公司和基层企事业都要设立环境保护工作机构，配备和充实政治、业务素质好的专业人员，按电力部既将颁发的《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确定的职责，切实承担起生产、建设全过程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的职能。

环境保护关系到全民族的生存和发展，也是电力工业持续发展的必要条件。因此，要进一步提高对环境保护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加强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普及和宣传环境保护科学知识和法律知识，切实增强电力职工的环境意识和法制观念。

各级企业要把环境法律知识作为干部和职工培训的重要内容，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和职工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自觉性，积极鼓励职工关心和参与环境保护工作，为保护环境献计献策。

要利用报纸、广播等新闻媒介，宣传报导环境保护的先进典型，公开揭露和批评污染环

境的违法行为。今后，凡再向江河排灰和造成严重环境污染事故的企业都要在电力报上登载曝光，严重的还应受到处罚。

### 12. 进一步扩大环保领域的国际合作与交流

抓住对外开放的有利时机，加强环保领域的国际合作与交流。积极争取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和外国政府对电力工业节能、环保项目的优惠贷款和无偿援助；培训人才，引进先进的污染控制技术，提高电力行业治理污染的技术水平；参加与电力发展密切相关的《全球气候公约》和《全球湿地公约》的有关活动，宣传电力环保所取得的成就和在坚持电力可持续发展中解决环境问题的原则立场和主张，为争取利用外资加快电力发展创造条件。

### 13. 主动参与地方政府环保决策，积极争取加快电力发展

按照环境保护法和国务院的决定，地方人民政府对所辖区域的环境质量负责。目前，各地区正在研究贯彻国务院环境保护会议精神，制定符合国家规定的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并分解落实到各行业和企业，这是一个综合决策过程，电力部门应积极主动参予。电力是基础产业，是将一次能源转换为清洁、方便电能的部门，加快电力发展，从全局上讲有利于减少煤炭的散烧比例和改善环境质量，也是加快地方经济发展和提高生活质量所必须的。电力部门要多做工作，提出合理的总量控制建议，供地方政府和环境保护部门决策，但具体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该建脱硫装置的一定要建。

同志们，实现“九五”环保目标是一项十分艰巨和光荣的任务，有党中央和国务院的高度重视，有国家有关部门的支持和指导，我相信，通过电力行业各级领导和职工的努力，是能够完成的。让我们在坚持电力可持续发展的道路上，团结一致，为促进电力与环境的协调发展而努力奋斗！

## 深度开发，积极利用，为电力 工业改革和发展服务

—— 史大桢在全国工业普查电视电话表彰会议上的发言

(1997年4月2日)

第三次全国工业普查是国务院部署的一项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电力部党组非常重视。按照国务院的部署和全国工业普查办公室的安排，在两年时间里，电力系统各级领导和全体普查人员共同努力，积极做好普查的组织准备、登记填报、审核汇总、开发利用等各个阶段的工作，较好地完成了普查任务。这次工业普查摸清了电力工业的家底，取得了大量丰富的、全面的、准确的第一手资料。普查资料表明，电力工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产业，在这10年中，不仅发电量增长了2倍，而且连续跨上1亿kW和2亿kW的台阶，有力支持了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和社会进步。

第三次全国工业普查不但取得了宝贵的基础信息，而且也锻炼了一大批干部和经济管理人员。通过这次普查，人们的信息意识增强了，以信息为基础搞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企业经营管理的自觉性也增强了，在改革和发展中的重要问题决策上的依据也更充分了。

电力工业普查工作能够成功，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

一是领导重视。我们充分认识到，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准确的信息是制定行业发展规划、调整工业结构、组织生产经营的基础。因此对工业普查从一开始就强调“哪一级工业普查任务没完成，工作没做好，哪一级领导要负责。”由于各级领导的重视和支持，把工业普查纳入领导工作的议事日程，并出面协调解决普查中的各项问题，保证经费、人员、措施及时到位，使电力工业普查工作顺利进行，完成了各项任务。全电力系统有22个网省电力公司被评为全国先进集体。

二是密切配合。从电力系统看，工业普查涉及计划、财务、设备、劳资、物资、生产技术、通信调度、多种经营、信息、综合等许多部门；从纵向看，从国家工普办到电力部、网省电力公司直至基层企业，需要上下协调一致。对于这样巨大的系统工程，我们自始至终按照国务院要求树立“一盘棋”的思想，强调从大局出发做好系统内外、上下的协调配合、相互支持。

三是以改革的精神创造性地工作。在工业普查各个阶段，电力系统针对自己的实际情况和特点，积极取得国家工普办的支持，注意深入企业调查研究，千方百计解决电力工业普查中存在的重大问题，不失时机地超前开展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在普查方案的设计、数据库建设和资料开发应用方面都有新的突破。

四是确保数据质量。工业普查数据质量直接影响到普查数据的开发和利用价值。为此电力部通过建立工业普查数据质量控制岗位责任制，通过建立“三查”、“三核对”制度，通过互审、复审和总审，通过鉴定“审核数据质量保证书”等许多措施，确保工业普查数据质

量。不论在上报还是抽查中，数据质量都是比较可靠的。

五是注重资料开发应用。普查的目的是为了取得可靠的数据，而取得数据又是为了应用这些数据服务于国民经济发展、工业结构调整和企业生产经营。因此，我们从普查一开始就考虑了资料的应用，制定了电力工业普查数据库应用系统，根据电力工业改革和发展中的热点、难点和重点问题，制定了资料开发利用、分析研究和编辑出版计划。目前，我们已编辑出版了 9 本约 900 万字的普查资料、普查简报和普查分析报告等，并将 1.2 亿字符压缩成激光磁盘。

## 查克明在电力部统计执法大检查 电话会上的讲话

(1997年6月19日)

电力工业统计是国家对电力工业宏观决策和制定电力发展规划的重要依据，也是电力工业提高经济效益的重要基础工作。认真贯彻《统计法》是保证全面实现我国电力工业“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的有力措施之一。1996年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修改《统计法》以来，电力工业各级企业积极组织学习宣传和认真贯彻，对提高统计工作质量和数据质量，促进企业改善经营管理状况，起到了重要作用。但是目前违反《统计法》的现象仍然存在，有些单位虚报、瞒报、迟报，甚至不报统计数据和统计资料，在统计数据上弄虚作假的问题时有发生。对这种违法行为，不能放任自流，任其蔓延滋长，必须坚决制止。根据全国统计执法大检查电话会议精神和邹家华副总理讲话的要求，现对电力工业统计执法检查提出如下要求：

一、要提高对统计执法大检查的认识。这次执法大检查是对各单位执行《统计法》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同时，也是对广大统计调查对象进行一次《统计法》再教育，增强统计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采取的及时、有力的措施。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是各级电力企业领导和管理人员必须履行的法律义务；确保统计数据的准确可靠，是衡量企业领导干部法制观念强弱，党性是否纯洁，思想作风是否扎实的重要标志；维护统计数据的客观真实，反对弄虚作假、虚报浮夸是端正党风，加强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工作中务求实效是对每个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的工作纪律要求；捍卫《统计法》，做到“依法统计，准确及时”，是全体统计人员应尽的责任。统计工作做得好不好，数据准确程度如何，将直接关系到国家的宏观决策，也是衡量我们是否讲实话、办实事的重要标志之一。为此，大家一定要重视这次统计执法大检查，要从讲政治的高度来认识这次执法大检查的重要性。

二、要加强对统计执法大检查的领导。全国要在6、7、8三个月的时间内完成统计执法大检查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工作量大，为完成大检查的各项任务，部决定成立电力部统计执法大检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全面领导全国电力行业的统计执法大检查工作。各网省局、南电联、华能集团、水总、武警、电规院、水规院等单位都要成立大检查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实行一级查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各级领导要高度重视，要切实加强对检查工作的组织领导，不要看成是统计人员的事，要从人力、物力、财力等各方面积极为大检查提供必要的条件，支持计划统计、监察和政法等部门搞好统计执法大检查，各个部门要共同努力确保大检查工作进行和圆满完成。

三、各级电力企业要做好宣传发动和自查互查工作。各企业、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到这次大检查是1996年全国人大修改《统计法》后的第一次统计执法大检查，各企业、各单位一定要做好宣传发动工作，要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学习统计法律、法规、扩大统计法律知识普及面。要广泛利用各种新闻媒体，进行宣传报导，要形成一次学习统计知识、宣传《统计